

前 言

元朝是蒙古族统治者建立的封建王朝。1206 年，成吉思汗统一漠北，建立大蒙古国。1227 年灭亡西夏，1234 年灭亡金国，完成了中国北方的统一。1235 年窝阔台以和林（今蒙古乌兰巴托西南）为国都。1260 年，忽必烈即位，以开平（今内蒙古正蓝旗东）为上都，燕京（今北京）为中都，政治中心南移。1271 年，改国号为大元，升中都为大都。1276 年灭南宋，实现了全国的大统一。

大蒙古国共 4 汗，忽必烈建立元朝后共 10 帝，合

计 14 帝。1368 年，明军攻入大都，元顺帝退出中原，元亡。自成吉思汗建国到元朝灭亡，共 162 年，通称元朝。

蒙古统治者通过不断征战，统治了欧、亚广大地区。他们在中亚先后建立了钦察汗国、察合台汗国、伊利汗国。这些汗国名义上为大汗的藩国，实际上拥有独立地位。元朝与这些汗国有驿路相通，交通十分方便，经济、政治、文化方面的往来十分频繁。元朝政府容许和鼓励各国商人从事国际和国内贸易，因此各国来华的商人特别多；元朝政府对各种宗教、文化采取兼容并蓄的政策，因此除了佛教（包括藏传佛教）、道教外，伊斯兰教、基督教、犹太教等在中国也广为传播，中亚、西亚和欧洲的天文、地理、医药、化学、数学知识大量传入中国，中国的印刷术、火药制造等技术，也在这时传到西方。所以，元朝是一个比较开放的朝代，是中西经济文化交流非常重要的历史时期。

元世祖忽必烈即位后，遵用汉法，改革旧制，奠定了有元一代的典章制度。忽必烈采取重农政策，注意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人口的迅速增加、官私手工业的发达、钞法的推行、运河的开凿和海运的开拓、四通八达的驿道、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开发，都是前代无法比拟的。事实证明，元代的社会经济不是‘一团漆黑’，而

是有明显的进步和发展。

元朝的大统一对中国历史发展的影响是无法低估的。自从唐朝中期安史之乱后，中国大地上战乱频仍，分裂割据达 500 余年之久。在这 5 个世纪中，各族统治者争权夺利，互相残杀，以致土地荒芜，人民流离，广大百姓蒙受了巨大的灾难，社会进步受到了极大的阻碍。正是由于元朝的统一，长达 5 个世纪的割据对抗、无休止的战乱才得以终止。元朝统一后，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各族人民在比较安定的环境中从事生产，对社会经济的发展是有利的。中央政府强有力的统治，使西藏从此成为祖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云南地区得到了开发，西北、东北等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社会发展有了明显的进步。元朝时期奠定了我国辽阔的版图，中国多民族国家的结构更加牢固了。

与历代封建统治一样，从忽必烈后期开始，元代的社会矛盾日益暴露出来，久而久之，政治肌体便发生溃坏，虽然忽必烈和他的继承者试图通过政策的调整来缓解矛盾，但总的趋势是向坏的方向发展。忽必烈以后、元顺帝妥懽贴睦尔之前，不到 40 年时间，竟换了 8 个皇帝。皇位继承危机、权臣擅权、财政空虚、农民起义，终于使元朝的政治肌体病入膏肓，社会矛盾积重难返。忽必烈的继承并不都是昏君，至少像仁宗爱育黎

拔力八达、英宗硕德八剌都曾推行过改革措施，也收到过一定的效果，即使像末代皇帝妥懽贴睦尔也有过励精图治、中兴元朝的鸿图，但他终究改变不了积重难返的局面，迅速转向腐朽没落，在农民起义的冲击下，分崩离析，把先祖们开创的蒙元帝国拱手让给了大明皇帝朱元璋。

一 蒙古的兴起和各部的统一

“蒙兀”和“鞑靼”

在我们谈起元朝历史的时候，总是要首先谈起蒙古族的起源和它的早期活动。因为，中国封建社会历史中的元朝就是蒙古族的领袖建立的。

我们祖国的东北边疆上，有一条滔滔东流的大江，就是著名的黑龙江。黑龙江的上游叫额尔古纳河。唐朝时，人们把这条河叫望建河。望建河源出俱

伦泊，就是今天内蒙古的呼伦湖。望建河的南岸有着幽深的密林，俱伦泊周围则水草丰满。这里，就是蒙古部^① 的祖先最早生息、繁衍和劳动的地方。

蒙古部的祖先是中国境内东胡语系室韦的一支。唐朝时，人们称他们为“蒙兀室韦”。“蒙兀”就是蒙古部祖先最早的称号，他们是室韦部落联盟诸部之一。当时，“蒙兀室韦”人已经驯养马牛，有了初步的畜牧业。社会发展正处于原始社会的末期，氏族制开始瓦解。

到了公元 7 世纪时，蒙古部人在他们的首领孛儿帖赤那（成吉思汗的始祖）率领下，渡过俱伦泊西迁，来到今天蒙古高原的克鲁伦河和鄂尔浑河流域驻牧。从此，肯特山地区成了蒙古部活动的中心。

在蒙古部来到蒙古高原之前，这里一直是北方游牧民族生息和劳动的地区。早在公元前 3 世纪时，匈奴族就统一了大漠南北，建立了奴隶制政权。匈奴人善于畜牧，常以数以万计的牛马和中原地区进行交易；匈奴政权瓦解后，鲜卑、柔然、突厥、回鹘等

^①蒙古民族共同体形成于公元 13 世纪初。这里说的蒙古部，只是构成蒙古民族共同体的一部分，就像韃靼部（后来的塔塔儿）和其他各部也是蒙古民族共同体的一部分一样。

少数民族又先后控制大漠南北，这些民族和匈奴一样，都建立过奴隶制政权，也都从事畜牧经济，他们与中原地区关系密切，中原地区的先进生产工具和产品丰富了草原地区的经济生活。因此，西迁到蒙古高原来驻牧的蒙古部人，在与突厥、鲜卑、回鹘各族人民相处过程中，不断接受原有这些民族的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影响，使蒙古部走上了不断发展的道路。

呼伦贝尔富饶的草原在唐朝中期以前，一直是蒙古各部放牧的地方。除了 7 世纪时蒙古部西迁以外，在呼伦贝尔南部还居住着靺鞨部落。到了唐中期以后，这个部落也逐渐壮大起来，历史上开始有了关于他们活动的记载。公元 9 世纪时，回鹘政权被黠（xiá 霞）戛（jiá 荚）斯人所灭，这时靺鞨人开始大规模西迁，占领了回鹘的故地，并与大漠南北的各族人民杂居，其势力一直扩展到阴山、贺兰山和鄂尔浑河、克鲁伦河流域。显然，到了唐后期靺鞨联盟已经形成。在靺鞨联盟中，居住在今土拉河、鄂尔浑河一带驻牧的“九姓靺鞨”，就是后来的克烈部；在阴山以北驻牧的“阴山靺鞨”就是后来的汪古部；留在东部靺鞨发源地呼伦贝尔草原的称“三十姓靺鞨”，就是后来的塔塔儿部。由于靺鞨联盟势力很大，“靺鞨”的名声也随之传播。于是，大漠南北的所有蒙古

部落都统称为靺鞨，连最早进入漠北高原的蒙古部，到辽、金时也被称为“黑靺鞨”。

从臣属关系上看，大漠南北的所有少数民族都是唐朝政府的属部。公元 630 年（唐贞观四年），东突厥灭亡后，唐太宗又击败了薛延陀，于是铁勒、回鹘等十余部落归附唐朝。公元 647 年（贞观二十一年），唐朝特设燕然都护府（后改为瀚海都护府和安北都护府），下辖六府七州，以管理大漠南北，蒙古各部亦在其管辖之内。唐末，阴山靺鞨曾随沙陀首领进入内地镇压庞勋起义，后来又随李克用镇压黄巢起义。作为唐朝政府的属部，有的蒙古部落已经卷入了国内战争。

公元 10 世纪，契丹人崛起于辽河上游的西拉木伦河流域，并于公元 916 年建立契丹（后改为辽）政权。契丹人把蒙古各部称为“达但”或称为“阻卜”。他们不断对蒙古各部用兵，并征服了蒙古各部，后来设府、卫、司等机构进行管辖。

10 世纪上半叶，蒙古各部处于“人多散居，无所统一”的状况下，靺鞨部落联盟是很松弛的。当时较大的部落有：在阴山一带的“阴山阴卜”（即“白靺鞨”），在肯特山一带的蒙古部（即“黑靺鞨”），在呼伦泊至哈拉哈河一带的乌古部（即后来的翁吉剌

部），在克鲁伦河中下游一带的敌烈部（即塔塔儿六部之一），在土拉河、鄂尔浑河一带的“北阻卜”（即“北鞑靼”，后来的克烈部），力量最强大的当然是在呼伦贝尔草原的鞑靼本部。公元 919 年（神册四年），辽太祖耶律阿保机大举北征，征服乌古部；后来辽太宗耶律德光又征服了敌烈部。辽政府专门设立了乌古敌烈统军司来统辖这两个部。同时，辽政府还派兵征服了西北的蒙古各部，专门设立西北路招讨司管辖各属部。这样，鞑靼的部落联盟就瓦解了。

西北路招讨司和乌古敌烈统军司是辽政府管辖大漠南北的最高军政机构，它负责镇守边区，向各部征税和代表中央向各部颁发赏赐。其所辖各部，设置节度使、详稳等官职，由契丹人和本部酋长担任。各部人民必需向辽政府缴纳马、驼等牲畜，遇有战争，还要从这些部落中征兵。各部人民由于不堪契丹统治者的压迫，特别是乌古、敌烈两部人民经常开展反抗辽统治者的斗争。

自从唐中期蒙古各部大批西迁以后，从事游牧经济的蒙古人，放牧的范围更加广阔了，畜牧业有了迅速发展。¹⁰ 世纪初，阿保机北征乌古部时，一次就俘获牲口 14200 余头，牛马车辆、庐帐器物 20 余万件；辽天祚帝时，仅鞑靼部贡的马驼就有 2 万匹

之多。畜牧业的发展是与牧业技术的提高分不开的。早在成吉思汗十二世祖脱罗豁勒真时代（约 9 世纪末）就有了“好骗马”，马匹品种有骗马、骡马等。牧人也有了分工，有放马人、放羊人、放羔儿人、放骆驼人等。随着畜牧业的发展，畜产品加工也发达起来，他们不但加工皮毛、皮革，而且用它制成甲冑、衣著、毛毡、弓弦、器皿等。蒙古各部人民用他们自己的牲畜、畜产品与中原人民进行互市，从中原人民那里获得铁器等生产工具和生活必需品。

公元 10 世纪以后，蒙古社会的私有制已经产生，牲畜和其他财产成为各个家庭的私有物，游牧也以家庭为单位进行，氏族内部发生了严重的分化。富裕的家族拥有越来越多的财产，他们被辽政府任命为令稳、详稳或太师、大王等官职，成了本部的统治者，本部的贫困成员，则变成他们的臣民。《蒙古秘史》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

大约 10 世纪中叶，成吉思汗十世祖孛端察儿的母亲阿阑果阿死了，弟兄分家。四个哥哥把家里的牲口、食物都分掉了，因为孛端察儿是小弟弟，他们欺侮他，不给他一份子。孛端察儿只好骑着自己仅有的一匹烂脊梁、断尾巴的青白马，离开哥哥们到别处谋生。在鄂尔浑河上游的巴勒谅阿懒地方，他遇到一群

从远处来的兀良哈氏族，他们每天供给他马奶，不但不要报酬，甚至连姓名也不曾通问。后来李端察儿的哥哥们找到了他，带他回去。李端察儿对哥哥们说：“人要有头，衣要有领。刚才那些百姓，不分尊卑，不别贤愚，没有上下之分，是多么平庸的百姓！咱们可以把他们全部掳来。”于是弟兄们合伙把这群兀良哈人连同他们的牲畜都掳来，做了自己的奴隶和财产。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在成吉思汗祖先的蒙古部里已经有了上下尊卑，并以掳掠较落后部落的人作奴隶为荣。这就清楚地表明，蒙古部社会已经具有奴隶制因素。而比蒙古部更发达的一些部，也许已经进入了奴隶制社会。

到了 11 世纪初，这种财产集中、掠人为奴的情况更有了发展。成吉思汗的八世祖母莫孛伦是一个大奴隶主。她拥有的马匹不计其数，当这些牲畜站立起来时，从山顶到山脚大河边，大片草地全被马蹄覆盖。一次，游牧于克鲁伦河上的札剌亦儿部被辽军打败，退到莫孛伦的牧地上，在那里放牧，莫孛伦把他们赶走。札剌亦儿部的一些人气极了，就把莫孛伦杀死。后来，莫孛伦的孙子海都长大了，就攻灭札剌亦儿部，把他们的妇幼都掠来做奴隶。从此，被俘的札剌亦儿人就世代代成为蒙古部的奴隶。

12 世纪的蒙古各部

随着岁月的推移,蒙古各部人口逐渐增加了,旧有几个部落又分衍出许多部落来。到 12 世纪时,大漠南北,东起今天的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盟,西到阿尔泰山,北自叶尼塞河、贝加尔湖、额尔齐斯河,南至阴山山脉的广阔区域内,分布了许许多多蒙古部落。各部分布的情况大体是这样的:

塔塔儿部落联盟(即鞑靼联盟)解体后,塔塔儿部本身的力量仍很强大,他们的活动范围在今呼伦贝尔盟一带,主帐设在贝尔湖。这时塔塔儿部分成六个小部,这就是:都答兀惕部,阿勒赤部,察罕部,忽因部,迪列土部,备鲁兀惕部。这六部之间经常互相争斗,但当他们与其他部发生战争时,则团结一致对敌。金灭辽后,他们会献羊于金,与金保持了长期的臣属关系。

克烈部,其牧地在今蒙古国境内的鄂尔浑河与土拉河之间。他们也分衍出许多小部。后来与成吉思汗争雄的克烈部首领王汗的祖父马儿忽思,曾被塔塔儿部的首领诺儿·杯禄·汗俘送金朝,被处死了。

乃蛮部是当时蒙古各部中人数最多的一部，居住在杭爱山与阿尔泰山之间。乃蛮人大部分是突厥人种，又与文化发达的畏兀儿人为邻，因而继承了水平较高的突厥文化。他们有自己的文字，出现了农耕地区。有自己的管理机构，设有掌印官。

汪古部，游牧于今内蒙古自治区的阴山一带，他们替金朝政权守护长城。“汪古”就是蒙古语“守护”的意思。

札剌亦儿部居今蒙古国鄂嫩河一带，这个部也分衍成察惕等 10 个小部。

斡亦剌部居住在今叶尼塞河上游，此部也分衍成许多小部。

蔑儿乞部分布于今贝加尔湖西南岸、色楞格河及鄂尔浑河下游。

蒙古部西迁到漠北高原后发展得也很快。公元 10 世纪时，成吉思汗十一世祖母阿阑果阿丈夫死后，传说因感受了灵光生了三个儿子，他们的后裔称为尼伦部。“尼伦”是蒙古语“腰脊”的意思，转意为山脊、山顶之意。在尼伦部里又有许多小部，如：乞颜、别速惕、哈塔斤、泰赤乌、阿答儿斤、札答刺等等。到 12 世纪初，成吉思汗的曾祖合不勒时，统

一尼伦各部，开始称“汗”^①，后来多次进攻金朝的边境。合不勒汗死后，其堂弟俺巴孩继立。有一次，俺巴孩汗送女出嫁，途中被塔塔儿人抓获，送到金朝，金朝皇帝残酷地把他钉死在木驴上。俺巴孩汗死后，尼伦部推选合不勒汗之子忽图刺为汗。忽图刺是尼伦部人民酷爱的英雄，据说，他歌声嘹亮，犹如山中雷鸣；他力大无穷，能像折断弓箭那样把人一截为二；他胃口很大，一天能吃掉一只羊。于是，忽图刺联合俺巴孩的儿子合丹太师、侄儿也速该等攻打塔塔儿人，双方打了13仗，但还是没有打败塔塔儿，替俺巴孩汗报仇。金朝统治者就是用这种办法，挑拨蒙古各部之间的关系，让他们互相仇杀。由于也速该作战勇敢，他继忽图刺之后成为尼伦诸部的首领。也速该就是成吉思汗的父亲，他自己的这一氏族称为孛儿只斤氏，成为“黄金家族”。

蒙古部中除了属于尼伦的各部外，还有非尼伦的普通部落——迭列列斤，蒙古语是山岭下的意思。迭列列斤蒙古人有捏古思、兀良哈、翁吉刺、亦乞刺思等氏族。其中翁吉刺部居塔塔儿部之南、今哈尔滨

^①“汗”，或译成“可汗”“合罕”，是古代北方民族最高统治者的称号。合不勒汗的“汗”，实际上只是部落酋长，因为当时蒙古还没有统一。

河一带，这个部也是很大的；兀良哈则属于“林木中百姓”，住在今贝加尔湖以东地区，过着比较原始的生活。

总之，到 12 世纪末时，居住在蒙古高原上的部落差不多有 100 个左右。这些部落强弱不一、大小不一，就是语言、宗教、民族、文化水平也不完全相同。不过，这时已形成了几个大的集团：蒙古部集团，塔塔儿集团，克烈集团，蔑儿乞集团，以及乃蛮政权。

这些部落当时都受金朝管辖。公元 1125 年金朝推翻辽政权后，即派兵北上，漠北各部相继归金，金置西北、西南、东北三路招讨司管辖。金朝统治者向蒙古各部宣扬说：“金国像大海，属部像一掬沙，岂能动摇！”蒙古各部的首领接受金朝的封职，直到公元 1210 年时，成吉思汗才正式起兵反金。

12 世纪时，蒙古的社会生产力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他们通过与中原地区的贸易，获得了大量的铁器和丝、纈等生活必需品，因而大大促进了手工业的发展。到 12 世纪下半叶，已经有了铁匠、木匠等手工业工人，说明当时已有了这类手工业部门；打铁时已使用风箱，说明手工业技术大大提高了。其产品除了铁蹬、铁蹄、铁索、铁锅、铁锹、铁斧等外，还有刀、箭等武器、金银饰品，车辆等运输工具。蒙古诸部中，

有不少部从事农业生产。像接近汉地的汪古、翁吉刺等部能种粮食，以稻米为食，过着“筑室而居”的生活；甚至连漠北的蔑儿乞等部也有农业生产。至于畜牧业，则在原有基础上有了更大的发展，以致到成吉思汗与札木合发生‘十三翼之战’时，双方出动 6 万人、近 20 万匹马之多。

蒙古的奴隶社会也有了进一步发展，阶级分化更加明显。蒙古的奴隶社会是由这些阶级构成的：

奴隶主（‘那颜’）蒙古各部的奴隶主拥有许多尊贵的称号，如把阿秃儿（勇士）、蔑儿干（善射者）、薛禅（贤者）等；有中原皇帝的封号，如令稳（成吉思汗六世祖海都的次子叫察剌孩·领稳，‘领稳’即‘令稳’）、详稳（察剌孩·领稳生子名想昆·必勒格，‘想昆’即‘详稳’）、太师（俺巴孩的儿子合丹太师）、大王（乃蛮部塔阳汗、克烈部王汗）等。这些有尊贵称号的奴隶主称为‘那颜’，即‘官人’之意。那颜阶级拥有大量牲畜和财富，役使奴隶从事各种生产劳动；他们还向本部落属民征收赋税，分派劳役和军役。

奴隶（‘孛斡勒’）奴隶的来源主要来自战争中的俘虏和被征服部落或氏族。如前面说的孛端察儿兄弟把兀良哈部的一些人掳来做奴隶，海都征服札

刺亦儿部，让该部妇幼世代为奴等等。奴隶的地位很卑下，如成吉思汗十一世祖朵奔蔑儿干只用了一些鹿肉就换来了一个贫穷的伯牙兀部的小孩做奴隶；成吉思汗手下最著名的大将木华黎，原是札刺亦儿人的后代，当他还在幼年时就成了成吉思汗家里的奴隶，木华黎的父亲把他送到成吉思汗家里时说：“教他永远做你们的奴隶，要是离开了你们的门户啊，就把他的脚筋挑了，心肝割了。”奴隶是世袭的，一旦进了主人的家门，就任凭主人处置，甚至施以刑罚和处死。奴隶们从事生产劳动和家内劳动，如放牧、剪毛、送奶、看门、备鞍、屠宰等等。克烈部的王汗 7 岁时被蔑儿乞人抓去舂米，13 岁时又被塔塔儿人抓去放骆驼。奴隶长大后可以娶妻成家，拥有自己的牲畜，不过仍附在主人的门下。

属民（“哈刺抽”）这些人本是个体自由牧民，但随着奴隶主贵族财富与权力的增长，原来的各民族成员的平等地位日益消失，成了贵族的属民。另有一部分奴隶在奴隶主互相争斗的动乱中，挣脱了奴隶主的枷锁，逃亡到其他地方去，寻求新的部族领袖去谋生，这些原来是奴隶的人也成了属民。属民也是蒙古社会的基本劳动者，他们不但要受奴隶主贵族的剥削，向他们的统治者交纳赋税，服军役和劳役，